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八次会议审核意见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 2 人，实际参会独立董事 2 人，与会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罗斌先生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全体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客观、公正的立场，对拟提交至公司董事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2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进行加期审计，对公司备考财务报告进行补充审阅，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18349 号）以及《审阅报告》（天健审〔2026〕18350 号）。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二、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可《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三、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对本次交易的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罗斌、韩军

2026 年 11 月 26 日